2023年惠州市宣讲短视频征集评选启事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提升网络宣讲效能，现面向全市开展2023年宣讲短视频征集评选活动。

一、总体要求

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宣讲，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1310”具体部署，紧密结合我市即将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激励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为惠州奋力打造广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建设更加幸福国内一流城市提供强大精神力量。

二、宣讲内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精神实质、丰富内涵以及在惠州的生动实践为中心开展宣讲，宣讲好惠州立足新发展阶段，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抢抓重大历史机遇，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1310”具体部署，积极主动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大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扎实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实施大项目带动大发展战略，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打造更具核心竞争力的“2+1”现代产业集群、集中资源建设“3+7”产业园区，狠抓大产业、大平台、大项目、大企业、大环境，大抓经济、拼经济、拼发展，奋力打造广东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的良好态势和全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惠州新篇章的壮美图景。具体可结合个人、地方、行业、企业发展奋斗和趋势变化及前景展望开展宣讲，讲述见人见事见细节的各行各业高质量发展故事，畅谈惠州高质量发展未来。

三、主办单位

中共惠州市委宣传部

四、作品评选

面向市县（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各界征集优秀宣讲短视频，征集时间从即日起至8月10日止。

届时根据征集作品数量、质量情况，评出一二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名，颁发获奖证书，获奖作品在市级主流媒体网络平台进行展播，并择优向省委宣传部推荐参评相关表彰项目。

五、有关要求

所推荐作品应有宣讲特色，具备宣讲内容、宣讲员两个要素。宣讲内容应导向鲜明，突出传播效果，以“小切口”讲好“大主题”，让群众“听得懂、能领会、可落实”。宣讲员应形象端庄，大方得体，表达流畅，表情自然，举止自如，与视频受众有互动交流感。作品画面、背景音乐应与宣讲内容高度契合，画面丰富，色彩饱满，剪辑得当，字幕与宣讲内容应完全一致，无跳帧等技术问题。作品以MP4格式提交，时长在5分钟以内，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16：9），码率不低于15M/秒。

参选作品应为2023年创作的原创作品，参评单位应拥有作品的版权，不得剽窃、抄袭，不得侵犯他人的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版权、商标权等合法权益。

本次宣讲短视频征集采用网络投稿与文件寄送结合方式。作品及参评作品报名表（附件1）电子版发送至投稿邮箱183871932@qq.com。相关纸质材料及存储介质寄送至惠州市云山西路6号市行政中心1号楼1324室，联系人：梁桂花、魏军，电话：2808902、2808914。

附件：1.参评作品报名表

2.版权使用授权书

中共惠州市委宣传部

2023年6月30日

附件1

# 参评作品报名表

报送单位： （盖章）

|  |  |  |
| --- | --- | --- |
| 视频名称 | |  |
| 主要创作人信息 | | （姓名、职务、职称，不超过3人） |
| 作品内容及特点简介：（500字以内，包括作品背景、目标受众、创意介绍、传播效果等） | | |
| 报送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附件2

# 版权使用授权书

由我单位选送参加2023年度惠州市宣讲短视频征集评选的作品《××××》，版权为我单位所有，其中使用的素材均具有合法来源，无版权争议。现无偿授权中共惠州市委宣传部用于在市内媒体、网站进行公益展播。如作品因版权争议产生法律纠纷，由我单位应诉并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版权所有人：（盖章）

年 月 日